附件2

应聘资料真实性和完整性承诺书

根据北京市大兴区教育委员会所属事业单位2025年公开招聘师范类定向生公告的有关要求，本人对所提供材料郑重承诺如下：

1.本人提供材料均真实有效。

2.如本人提供材料存在虚假情况，或未按照时间截点提供相关材料，视为本人自愿放弃报考资格；对于已经办理相关手续的，本人自愿取消聘用资格，解除人事关系。

3.如有伪造、变造有关证件、材料、信息，骗取考试资格的，本人自愿按照《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违规违纪行为处理规定》等相关规定进行严肃处理。

4.符合回避制度的有关规定。

承诺人：

日 期：